

GUOHAJIANJIAN
诡话连篇
第3辑

风靡全国百所院校的惊悚经典

怪谈俱乐部

我在旅行中的离奇遭遇

安养童◆著

北方文艺出版社

怪谈俱乐部

北方文艺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怪谈俱乐部/安养童著. —哈尔滨: 北方文艺出版社, 2010. 12
(诡话连篇·第3辑)

ISBN 978-7-5317-2545-9

I. ①怪… II. ①安… III. ①中篇小说-作品集-中国-当代
IV. ①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 (2010) 第221959号

诡话连篇·怪谈俱乐部

Guihua lianpian Guaitan Julebu

作 者: 安养童

策 划: 光 南

责任编辑: 徐秀梅

出版发行: 北方文艺出版社

地 址: 哈尔滨市道里区经纬街26号

网 址: www.bfwy.com

邮 编: 150010

电子邮箱: bfwy@bfwy.com

经 销: 新华书店

印 刷: 北京高岭印刷有限公司

开 本: 787×1092 1/32

印 张: 22

字 数: 490千

版 次: 2011年1月第1版

印 次: 2011年1月第1次印刷

定 价: 50.40元 (全三册)

书 号: ISBN 978-7-5317-2545-9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本书如有印装质量问题, 由承印厂负责调换

目 录

CONTENTS

001 / 楔 子	133 / Chapter 11 死亡召唤
009 / Chapter 1 夺魂尸	143 / Chapter 12 危险关系
015 / Chapter 2 我找魏景辉	159 / Chapter 13 一楼之下
021 / Chapter 3 红杏山庄	163 / Chapter 14 幽魂的诅咒
029 / Chapter 4 杀人蠕虫	175 / Chapter 15 疯狂的向日葵
037 / Chapter 5 索命的女人	185 / Chapter 16 新居惊魂
045 / Chapter 6 无处可逃	193 / Chapter 17 死者的阴谋
053 / Chapter 7 血腥玛丽	203 / Chapter 18 不肯离去的爱人
095 / Chapter 8 七月鬼门开	215 / Chapter 19 鬼楼夜惊魂
107 / Chapter 9 斩草除根	227 / Chapter 20 南二环79号
119 / Chapter 10 我们上路吧	233 / Chapter 21 我的离奇遭遇

楔子

午夜时分的电话，来自陌生人的邀请，那声音幽冷阴暗。

我是国内一家小有名气的网站主要撰稿人，说起我们的网站，其实我也觉得有些不好意思，因为在时下一些观念比较正统的朋友眼里，我们的网站以及我本人，都叫做不务正业。但这又怎么样呢？在这一点，尽管我懒得反驳他们，但我自己心里清楚“存在即合理”；任何事物都有它自己的出现理由，有人需要，它就会出现，就可以生存、发展；同样，反过来说，我们之所以存在，也是网络以及无数的有此类偏好的网友给我们提供了生存和发展的土壤。

想必大家也可以猜到了，我们的网站是一个专门发布悬疑、惊悚类故事的网站，当然，我也是专靠写作此类文字为生的一个作者。

生存是艰难的，正是因为这一点，我才有理由把我那些持有所谓的正统观念的朋友的嘲讽和规劝不当做一回事。他们都有能耐，会做生意、会开公司，但我会什么呢？我只会写字，我写字，才能够活下来，我停笔，就有可能饿死。这是没办法的事情。

当然，既然要写此类文字，就免不了要东奔西跑，去搜集素材，闭门造车是写不出任何能够受人欢迎的东西的。凡是靠写作为生的人，不管你是正统的作家，或是记者，以及我们这些所谓的类型作家，应该都明白这个道理。

好在上天还算是对我得起，努力写了这些年，虽然钱没有赚到几个，但总算是赚到了一个小有名气，不信的话你可以到我们的网站去看看，目前为止最受欢迎的几位作者中，一定会有我的名字。

名气这种东西很容易熏晕人的，至少就这些日子来，看着我问世的文字篇数越来越多，粉丝也越来越多，我当然也难免有陶陶然之感。

不过，小有名气可绝对不是什么坏事，想想几年来，我写下的这些文字中，有几个东西是来自我自己的经历或灵感的？几乎没有。我可以坦白地说，我所写下的这些故事中，绝大多数的素材都是来自道听途说，然后，经过我小有文采的加工，就拿出来和大家共享了。

当然，在这一点，我也并不引以为耻，自古以来，这样干的人很多，其中最负盛名的比如蒲松龄。他的《聊斋志异》可以说是家喻户晓。而他之后当然还有更多，在这里我也不必一一列举，我只不过是想借以说明，搜集素材，然后加工成精美的文章，其实就是文人的特长，他们干不了别的什么。同时，别人，即那些提供素材的人（在此顺便表示感谢），他们恰恰也干不了这个。真的，讲故事容易，但把故事讲好就不见得有那么容易了。

说到这里，也就不可避免地提到了这一系列故事的缘起。

大约在一个月前的一个深夜，我的电话铃突然响了起来，在这个时候，如果换做平常人，一定没法接这个电话，因为此时他们一定是在呼呼酣睡。但我呢？我这个人靠写字为生，熬夜肯定是经

常的，也是必然的。这一点，也有专家表示过类似的意思：在深夜，人的艺术灵感是最容易爆发或者被激发的。

好啦，闲话就此打住。

那会儿，我正伏案为成为蒲松龄或周德东第二而发奋猛写，电话铃却在这异常寂静的深夜里尖锐地嘶叫起来，着实把人吓了一跳。因为思路被突然打断，我当时都禁不住有些恼怒。在望着电话机发了一会儿呆后，我才站起身来，立在电话机旁，查看来电显示屏幕上的号码。这是一个陌生的号码，但却是本市的电话，我有些犹豫，不知道是不是该接它。

当然，我的犹豫也是有原因的，虽然在有些小名气以来，我每天都会认识一些陌生人，但那些都仅限于在论坛和QQ上，至于在现实生活中，其实我是大部分时间都闭门不出，很少见人的，而我住宅的电话号码当然也是不会轻易告诉人的。那么，这个时候谁会给我打来电话。况且是在这样的一个深夜。

正在我犹豫不决时，电话铃停止了嘶叫。这样也好，省得我再去和很有可能不认识的人扯些与自己的生活不相干的无聊东西。这样想着时，我又回到了自己的电脑前，开始重新梳理自己的思路，想把写作继续进行下去。

但我的安静并没有保持多久，在重新理清头绪后，我仅仅是在键盘上敲下了几百个字，我的电话就又一次尖锐地嘶叫起来。这可把我给惹火了，我用拳头对着自己的脑袋狠狠砸了一拳，然后干脆坐直了身子，想看这个不合时宜的电话究竟能响到几时。

没想到，这个电话仿佛是看出了我的心思一样，这次它竟变得比上次有耐心多了，丁零零，丁零零，一阵接一阵响着，并且那声音听上去让人感觉一阵比一阵尖锐、刺耳，仿佛电话那边的人真的

有什么救火或救命之类的要紧事情，非要我接这个电话不可。

于是，我很快就失去了耐心，向它认输了。我抬起屁股，走向了电话机，拿起了电话。这次，我心里就拿定了一个主意：不管那边拨打我电话的这个人是谁，我都要尽快地问清楚他的来意，然后，尽快打发走他。

我把电话放在耳边，问：“您是哪位，有什么事情吗？”

没想到，这会儿对方似乎又不紧急了，我连续问了三声：“您是哪位，您有什么事情吗？”电话那边仍旧是静悄悄的，没有人说话。我心想：奇怪，该不会是谁的恶作剧吧，有意在半夜三更我写字的时候，打个无聊的电话来扰乱我。

等了大约有一分钟之久，我又一次失去耐心，决定立刻把电话放下，回到我的电脑旁，继续写作。然而，就在这时，电话里传来了一个声音——我可以发誓，我不是在这里有意营造恐怖气氛，实在是那个声音给人的感觉太诡异了。它低沉、阴郁，不紧不慢地问我：“请问，您是极品猪头（我的网名和笔名）先生吗？”

听声音是个年轻的女孩，因为她的声音太小，我很勉强才听清楚了她的完整的问话。但我没有敢立刻回答。说真话，她的声音给我的怪异感觉，让我觉得她仿佛就是来自一个很潮湿、很黑暗的地方，比如地狱或者是地窖。

我又在犹豫时，她又开口了，说：“请问您是极品猪头先生吗？如果是的话，请您回答，因为我很要紧的事情告诉您。”

决定开口了，我问：“我是极品猪头，但你是谁，可以先为我报上名来吗？”

那边的女孩说：“极品猪头先生，您好，我可以礼貌地告诉您，我是谁其实对您来说根本无关紧要，因为我只是我们俱乐部里的一

个无关紧要的服务人员。我之所以给您打电话，完全是因为老板的吩咐，是他委托我无论如何今晚一定要把您这个知名人士邀请到我们的俱乐部来……”

在她说到这儿时，我立刻粗暴地打断了她的话，问她：“喂喂喂，我需要先搞清楚，你们老板是谁，你们的俱乐部又是什么俱乐部，为什么一定要邀请我？同时，我也要告诉你，我从来就不是什么知名人士。”

女孩似乎并没有被我的焦躁情绪影响到，她依然用不急不缓的语调对我说：“实话告诉你，我并不知道我们老板的真实名字，因为我们平常也很少见到老板，对他的了解也不是太多。再说了，作为高层人士，他一向是神龙见尾不见首，不是我们这些员工想见到就可以见到的，但是我可以告诉你，我们的俱乐部是一个怪谈俱乐部，想要加入我们的俱乐部，你不需要钱，不需要有多高的地位，只有那个讲出够惊悚、诡异的故事就够了，在我们的俱乐部里，足够诡异、恐怖的故事，就是最畅通无阻的门票。”

毫无疑问，她的话让我感到十分的惊奇了，我禁不住问她：“在本市有这样的一个俱乐部吗？我为什么从来就没有听说过？”

女孩说：“极品猪头先生，您也不用感到奇怪，其实我们的俱乐部成立的时间也并不是太久，但有一点我们是绝对不会忽视的，那就是尽可能地搜罗这方面的人才，现在，在我们的俱乐部里已经发展了正式会员上百人，相信每个人都能够讲出至少一个以上的很不错的故事，并且我们也相信，作为专业人士，您的故事一定会更加精彩，因此，我现在正式邀请您，到我们这里来吧，极品猪头先生，成为我们的会员，你一定会发现您绝对地不虚此行。

我仍然有些半信半疑，我说：“你不会是在忽悠我吧？”

女孩说：“您觉得我有那样的必要吗？您如果不相信，可以自己来看。”然后，她为我说出了一个地址。这个地址所在的街道距离我住的小区还不太远，坐公交三站而已，就算是步行，我想，也不会超过半小时。

于是我说：“好吧，既然这样的话，我明天上午过去看看。”

“不，您必须今晚就到，我们俱乐部的怪谈会是逢农历每月的月圆之夜才举办一次，所以，您如果打算参加的话，必须今晚就到，否则，你就要等到下个月。”女孩仍是不急不缓地告诉我说。

我辩解说：“什么，现在就去？不会吧，你们的所谓的怪谈会举办得也太夸张了？你不看看表，现在是什么时间了？马上就要午夜了。”

女孩说：“我当然知道时间，现在11点20分，在40分钟后，也就是午夜零点钟，我们的怪谈会就要正式开始了，您如果现在就来还赶得上。同时，我可以再次向您保证，您一定会不虚此行的。”

我只好说：“好吧，那我现在就去，你现在告诉我门牌号吧。”

女孩说：“不用，等你走到时，我们会有人在街口接你。”

不管是不是真的，我都决定去一趟。我挂了电话后，就关电脑、穿外衣，然后锁门、下楼。我不是有钱人，没有汽车，甚至没有一辆电动车，我只有一辆自行车，还锁在储藏室里，但我现在懒得开储藏室门，所以我只有步行，想当然我应该赶快点。

我的判断略有失误，这段路根本不需要半小时，我只用了25分钟，就到了女孩告诉我的那个街道。果然，远远的，我就看到了一个女孩站在路灯的柱子前，向我这边张望。

我走上前去，问她：“刚才给我打电话的是你吗？”

她说：“是的，极品猪头先生。”

我说：“奇怪，你就这么肯定我就是极品猪头，我完全可以派个人来的。”

女孩笑了笑说：“我当然认得你，极品猪头先生，凡是我們打算邀请的人，我们都清楚他的底细。”

就这样，我跟着她走进了一条黑暗的巷子。我必须说，那是一条奇怪的巷子，竟然连一个路灯都没有安，再加上两边尽是像怪兽一样林立的高楼，一路走下去，都是黑咕隆咚的，再加上周围又是无比的安静，给人的感觉就像不是走在人世，而是走在一座隶属于地狱的死城里。

大约走了十分钟，仍是不见那条巷子的尽头。因为她是个女孩，我倒是不怕她是什么罪犯。再说，我身上也没有什么钱，当然胆子也就壮。但我的耐心就不那么好了。好在，我正要催问她究竟什么时候能到时，她先开口了，说：“到了，就是这里了。”

依稀间，我抬头看到一扇敞开的大铁门，门上横着一面大牌子，牌子上有五个大字，尽管在夜里我看不清楚那几个字究竟是什么字，但我相信它们不会出我所料，那几个字无非是“怪谈俱乐部”。

我们走进后，大铁门自动关上了，然后，我看到了前面有一幢隐隐透出灯光的大房子。我跟着那个女孩走向了一扇门。门打开后，我们走了进去，向这间空荡荡的大房子扫了一眼，竟发现在一排排的桌子前果然已经坐满了黑压压的男男女女，放眼望去，尽是黑糊糊的人脑袋，少说也有上百号人。但奇怪的是，在整个屋子里，每个人面前都点着一根蜡烛，但屋顶上，却连一个灯泡或荧光灯都没有。我禁不住问那个女孩：“没有灯吗？干吗弄这么暗，制造气氛吗？”

女孩笑而不答。在给我找到了一个座位，安排我坐下后，女孩又打开门，走了出去。这时有人说话：“大家安静了，今晚，我们最重要的客人也已经到了，并且时间也刚刚好，因此，我宣布，我们的第三届夜谈会正式开始，现在，我首先请第一排第一位的这位先生为我们讲今晚的第一个故事，有请这位先生上台。”

在他开口时，我才发现，就像学校里的课堂一样，在一排排桌子的前面，还有一个讲台，讲台上坐着一个男人，四十岁左右的样子，因为屋子里太暗了，所以无法判断他的具体年龄。他讲完话后，在第一排的第一个男人果然起身走上了讲台。而这个男人则走下了讲台，在下面的某一个座位上坐下了。

走上去的那个男人开口说话了，他说：“我要讲的这个故事非常简短、精练，但饱含寓意，因而在大家听完后，一定会发现它是值得回味的……”

他的开场白还没说几句，下面就起哄了，许多声音在乱糟糟地嚷嚷着：“快说、快说，卖什么关子！”

他挥手示意大家安静后，说：“好，我说……”

Chapter 1 夺魂尸

躺在灵柩里的尸体慢慢地爬出来，从梦境到现实，他始终没法摆脱困境。

几天前，我的妻子死了，在我的女儿才刚过三岁生日后的某一天，她死在一场车祸中，这对我、对这个一向恩爱的家庭，无疑是个极大的灾难。

在看到她的尸体的那一刻，一股巨大的悲痛的洪流几乎淹没了我，我当时就晕死了过去。在众多的亲朋好友喊了许久之后，我终于醒了过来。睁开眼睛后，面对着眼前景况的事实，我明白，我温良贤惠、百依百顺的妻子再也无法以她亲切可人的面目出现在我们的生活中了。一刹那间，我的心里充满了懊悔和遗憾，我用力地摇晃着她的尸体哭喊着：“为什么是你？为什么不是我，雨晴啊！让我去代替你吧！我宁愿就这样死去的是我，我宁愿以我的命去换回你，雨晴啊，求求你！”

我最终被亲朋好友拉了回去，我妻子的尸体出了医院后，没有立刻送去火化，而是被拉了回去，因为按我们这儿的的风俗，那些横

祸死去的人，尤其是年轻人，都必须有亲人为她（他）至少守灵三天，才能入土埋葬。据说，这是为了安抚死者受惊的灵魂，让他们平息愤怒、面对事实，不要来祸乱人间。

这天晚上我为妻子守灵，因为在她生前最亲近的人中，我是唯一能够承担这种义务的人了——我总不能让我三岁大的女儿去为她守灵。

我安顿了留在家里的几个亲戚入睡后，已经是九点多钟了。我来到了安放妻子灵柩的房间，燃着了几支香和点亮了蜡烛后，拉灭了屋里的荧光灯管，只剩下几点微弱的烛光摇曳在阴冷的空气中。我这样做也是顺应了我们当地的风俗，按照我们古老的传统，亡灵是惧怕光明的，尤其是暴死和年轻的亡魂，强烈的灯光会让他们变得暴戾和狂躁不安。

忙完手里的琐事后，我在灵柩几米外的沙发上坐下，胡乱地设想着未来岁月的迷茫和黯淡——我心里乱糟糟一片，但身外的世界却安静得出奇。

不知道过了多久，突然，我似乎听到了一种似乎是木头摩擦的轻微吱吱声，在昏暗的室内，我用双眼扫视四周，寻找声音的来处，但我一无所获。我想，可能是有只老鼠躲在某处在磨牙吧。

又过了一会儿，那声音却越来越大了。我突然想到了某处，那最令人恐怖，也最没有可能的某处——我把目光投向妻子的灵柩那里。

我终于确定了声音的来处，我目不转睛地盯着那里，浑身也开始不由自主地绷紧着——最恐怖的事情正以缓慢的速度，令人备感折磨地发生着——灵柩的盖子已经被挪开一条缝。

我不由自主地站起身来，这时，我看得更清楚了，几根苍白的

手指慢慢地探出了灵柩的边缘；我只觉得浑身在一阵阵发冷，头皮也在一阵阵发紧，好像我的脑袋随时都要爆开一样。我终于开始大声喊叫起来。就在这时，我醒过来。

原来只是一个噩梦。

我长吁了一口气，把身子又在沙发里坐正了一些，然后，我向灵柩那儿看去；然而，在一刹那间，我的神经又一次绷紧起来——我逃出了噩梦，却并没有逃出发生在身外的恐怖事实——那只苍白的手掌已经完全探出了灵柩，紧接着，我看见了妻子苍白的面孔也正在慢慢探出来。我甚至可以看到她额头上修复得并不完美的伤口。她的眼睛直直地盯着我，嘴角上挂着似有似无的阴恻恻的冷笑……

我再次失控地大声叫喊起来。然后，我又一次惊醒了。我抹一把脸，全是冷汗，我顾不得仔细回想究竟发生了什么，就向妻子的灵柩那儿看去。但我立刻就发现，外面的世界仍在延续着在我梦中发生的一切——我的妻子已经爬出了灵柩，正一步步向我走过来，而那一双苍白的手掌，也已经抬起了，努力伸向我。

“你要干什么，老婆，你到底想干什么？”我一边叫喊着，一边挣扎着向后面缩。然后，我再次惊醒了。睁开眼睛后，我立刻明白，我是做了一个奇怪的梦，梦中梦。但我不知道这次我是否真的醒了，因为外面世界发生的和我在梦中发生的一切连接得是如此完美、真实。

现在，我已经毫无反抗之力的，被妻子的那双手拖着，像团破布一样塞进了灵柩。我想，或许，这仍是我这个奇怪的梦中梦的一个环节，如果是，那么我是否又该醒过来了？

果然，在我这个想法跳出来的同时，我醒了，睁开眼睛，我看到自己的身体已经躺在了灵柩里，我走向镜子，在镜子里看到的那

张脸也果然是妻子的，那张脸上挂着充满复仇快感的阴恻恻的冷笑。

现在，或许我需要透露一些小秘密：那天我妻子出门，是去和她的老情人魏景辉幽会，我当然知道他们会干些什么，无非就是尽情地做爱。但我妻子的运气不好，和魏景辉做完爱回来时，在一个十字路口，她被一辆汽车撞死了。当然，撞死她的那辆车，也正是我花钱安排的。

我不再害怕了，因为我已经知道，这一切不过是一个梦，一个奇怪的连环梦，我迟早都会醒来，而在醒来之前，我无非是多受些折磨而已。

但我显然想错了，在极长的时间过后，我看着窗外的天色已经渐渐放亮了，却仍然无法醒来，终于，我憋不住了，我开始大声对自己喊：“醒来，吴月楼，赶快醒过来！”

但我的叫喊无济于事，我的灵魂仍然被妻子的尸体囚禁着，在屋子里四处游荡。

我终于明白，正在经历的这些，才是我真正的恐怖。

他的故事终于讲完了。一时间台下竟鸦雀无声，好半晌后，啦啦啦啦的鼓掌声才响了起来。在大家鼓掌过后，第一个从讲台上下来的人又一次走上了讲台，他的脸上洋溢着兴奋的光彩，说：“这个故事真是太好了，从大家鼓掌的热烈中就可以看出来，因此，我也不再多说赞美的话了，现在，我们有请第一排的第二位先生上台，看看他会给我们带来什么样的故事，大家鼓掌欢迎他吧！”

鼓掌声又响了起来，但稀稀拉拉的，显然没有刚才热烈。第一排第二个人走上了台，第一排第一个人走下了讲台。然后，讲话的

那个人也跟着走下了台，回到了座位上。

我现在终于明白，原来他是个主持人。

第二个人开始讲他的故事了，这个人是个有些女性化的英俊男人，看上去也不过二十八九岁的样子。他说：“我要讲的故事，其实可以说是和第一位先生的故事是同一个故事，不同之处在于所处的角度而已；但我深信冤家宜解不宜结，过往的错误已经得到了报应，罪孽也已经以凄凄游魂得以赎清，那么我们还有什么理由继续冤冤相报念念不忘下去呢？毕竟虚无是无法伤害虚无的。”

这个男人说了一些莫名其妙的感慨之话后，开始了他的故事。